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
聯絡人：林寶琴
聯絡電話：02-23431700#159
傳真：02-33435162
電子信箱：poki.lin@bsm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經標一字第111100089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經濟部111年5月9日經授標字第11120056500號公告及
國家標準制定及修訂重點(如附件)，請惠予轉知所轄相關
機關、團體或廠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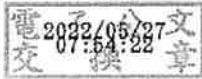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公告制定CNS 16163「鐵路應用一都會區與郊區鐵路車輛之空調一第2部：型式試驗」國家標準等3種、修訂CNS 1324「液化石油氣容器用閥」國家標準等2種，共5種。
- 二、有關上述國家標準內容，可逕至本局國家標準(CNS)網路服務系統網站(網址<https://www.cnsonline.com.tw>)線上查詢及付費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、內政部消防署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能源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中市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、臺南市捷運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家圖書館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合板製造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台灣液化石油氣分銷事業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燃氣器具研發中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財團法人

台灣科技發展基金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中華民國鐵道技術協會、中華軌道車輛工業發展協會、中華壓力容器協會、中華林產事業協會、中華木質構造建築協會、台灣大廚房餐飲設備發展協會、台灣鋼製容器安全協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液化石油氣容器安全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液化石油氣分裝安全協進會、國立中興大學林產品檢驗服務中心、東海大學環境品質與材料檢測實驗室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二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三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四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五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七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新竹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資料中心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技術分公司、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CNS櫃台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